

山东大学2007年普通本科、高职(专科)招生章程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04/2021_2022__E5_B1_B1_E4_B8_9C_E5_A4_A7_E5_c65_204677.htm 山东大学本科招生网近日公布了2007年招生章程，特别搜集整理以方便考生阅读，详细内容如下：**山东大学2007年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则** 为了保证山东大学2007年普通本科、高职(专科)招生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提高生源质量，维护学校和考生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》和《教育部关于做好2007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》(教学[2007]1号)等有关文件精神，结合山东大学招生工作的具体情况，制定本章程。**第一条** 本章程适用于山东大学普通本科、高职(专科)招生工作。**第二条** 山东大学招生工作贯彻公平竞争、公正选拔、公开透明的原则，德智体美全面考核、综合评价、择优录取。**第三条** 山东大学招生工作接受纪检监察部门、考生、新闻媒体和社会各界的监督。**第二章 学校概要****第四条** 学校全称：山东大学。**第五条** 学校代码：山东大学总校10422；山东大学威海分校19422。**第六条** 办学类型：教育部直属重点综合性大学。**第七条** 办学层次：以本科、研究生为主。**第八条** 校址：山东大学总校在山东省济南市；山东大学威海分校在山东省威海市。**第九条** 人才培养目标：培养具有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和国际视野、过硬的社会竞争力和创造力、个性与人格得到健全发展的高素质人才。**第十条** 办学特点：山东大学创建于1901年，具有一百多年的建校历史，是教育部直属重点综合性大学和“211工程”、“985工程”重点建设高校。山东大学总校有东校区新校、老校、

西校区、南校区、软件学院和南外环新区六个校园。一百多年来，山东大学秉承“学术自由、兼容并包”的办学理念，形成了淳朴的学风与浓郁的学术文化氛围；继承传统，重视基础，鼓励创新，扶持新人；以教师学生为中心、以培养和造就民族中坚为己任，担承社会责任，致力学术繁荣；以“气有浩然，学无止境”为校训，实施全方位开放式发展战略，倡导刚毅厚重、朴实无华的大学文化；是我国目前规模最大的高校之一，学科涵盖哲学、经济学、法学、文学、史学、理学、工学、管理学、医学、教育学、军事学十一大门类，是一所国内外著名的综合性、开放性、研究型大学。山东大学致力于培养中国最优秀的本科生，深厚的历史积淀融入开放而富于创新精神的办学理念，使百年山大焕发出蓬勃的青春活力，成为海内外学子治学与成才的理想殿堂。

第三章 组织机构

第十一条 山东大学设有招生工作委员会，下设本专科生招生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负责制定招生政策，讨论决定招生工作中的重大事宜。

第十二条 山东大学招生(教育拓展)办公室是组织和实施招生、教育拓展工作的常设机构，具体负责山东大学普通本科招生、高职(专科)招生和教育拓展的日常工作。

第十三条 山东大学监察处对招生工作实施监督(监督电话：0531-88364697)。

第四章 招生计划

第十四条 学校按照相对稳定规模，重视提高培养质量的原则，2007年招收本科生10350人(威海分校3350人)、高职(专科)300人(威海分校100人)。

第十五条 招生计划类型分为普通类和保送生、艺术类、体育类、艺术特长生、自主招生、部分外国语专业提前单独招生等。

第十六条 学校分省分专业招生来源计划根据有关省份的生源、毕业生就业等情况，结合自身办学条件编

制。 第十七条 山东大学招生计划通过各省级招生主管部门、学校招生简章、学校网站等形式向考生和社会公布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